

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潤華生活服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促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據此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證券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該等登記規定並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落實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達致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2023年2月8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預期至於2023年2月8日（星期三）（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及相關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於上市日期（現時預期為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倘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終止香港包銷協議，並即時生效。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會向國際配售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根據超額配股權，國際配售包銷商將有權利（可由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配售包銷商）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3年2月8日（星期三））止期間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不超過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



Runhua Living Servi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润华生活服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0股發售股份(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67,5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股款，並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001美元
 股份代號：2455

獨家保薦人



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用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或任何申請表格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部分及我們的網站www.sdrhwy.cn刊發。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法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www.eipo.com.hk提出申請；或
- (2)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包括通過：
 - (i) 指示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ii) （倘閣下為現有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或致電+852 2979 7888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香港結算亦可以通過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填妥輸入請求表格，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的內容與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人或代理，務請提示閣下的顧客、客戶或委託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通過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的股數須至少為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閣下應按照選擇的數目旁載明的金額付款。

潤華生活服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2.0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港元
2,000	4,040.35	30,000	60,605.10	160,000	323,227.20	700,000	1,414,119.00
4,000	8,080.68	40,000	80,806.80	180,000	363,630.60	800,000	1,616,136.00
6,000	12,121.02	50,000	101,008.50	200,000	404,034.00	900,000	1,818,153.00
8,000	16,161.35	60,000	121,210.20	250,000	505,042.50	1,000,000	2,020,170.00
10,000	20,201.70	70,000	141,411.90	300,000	606,051.00	1,500,000	3,030,255.00
12,000	24,242.05	80,000	161,613.60	350,000	707,059.50	2,000,000	4,040,340.00
14,000	28,282.38	90,000	181,815.30	400,000	808,068.00	2,500,000	5,050,425.00
16,000	32,322.72	100,000	202,017.00	450,000	909,076.50	3,000,000	6,060,510.00
18,000	36,363.05	120,000	242,420.40	500,000	1,010,085.00	3,500,000	7,070,595.00
20,000	40,403.40	140,000	282,823.80	600,000	1,212,102.00	3,750,000 ⁽¹⁾	7,575,637.50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相關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上市申請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全球發售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由以下部分組成：

- 香港公開發售，即初步提呈發售7,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及
- 國際配售，即初步提呈發售67,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90.0%。

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的基準，國際配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於各情況下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根據聯交所發佈的指引信HKEX-GL91-18，倘該重新分配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一節所述進行，則於重新分配後可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高不得超過7,500,000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將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增加至15,000,000股，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20%，而最終發售價將按招股章程所述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70港元)釐定。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本公司將會向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3年2月8日(星期三))止期間隨時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本公司或會被要求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1,250,000股額外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

假設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在香港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則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drhwy.cn刊發公告。

定價

除非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進一步說明的另行公佈，最高發售價將為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3年1月9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2023年1月9日(星期一)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白表eIPO申請 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2023年1月9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人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2023年1月9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2023年1月10日(星期二)
於我們的網站 www.sdrhwy.cn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發售價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或前後

於我們的網站 www.sdrhwy.cn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
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或之前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 www.sdrhwy.cn 及香港聯交所
網站 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
www.iporesults.com.hk (或：
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
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通過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上午八時正至
2023年1月22日(星期日)
午夜十二時正
- 致電分配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
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及
2023年1月19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寄發／領取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或之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價格，
則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倘適用)或者全部或部分
不獲接納申請寄發／領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
或之前

預期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交收

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收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可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內。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彼等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可能會影響彼等的權利及權益。

電子申請渠道

白表eIPO

閣下可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除外)，透過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閣下的申請，而就有關申請全數繳付申請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10.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EIPO⁽¹⁾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2年12月31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23年1月3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1月4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1月5日(星期四)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1月6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23年1月7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23年1月9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開始，直至2023年1月9日(星期一)，較一般市場慣例4天時間更長。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由收款銀行代表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1月9日(星期一)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閣下的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及極端情況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附註：

- (1) 香港結算可於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及／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情況下，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於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或之前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

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以了解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3年1月16日(星期一)在本公司網站www.sdrhwy.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發售價、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1.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日期及時間按其指定的方式透過多種渠道查詢。

如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確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的最高發售價(不包括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並無按照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或就申請時收取的款項發出收據。只有在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

假設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1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455。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drhwy.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承董事會命
Runhua Living Servi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润华生活服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楊立群先生

香港，2022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楊立群先生及費忠利先生為執行董事；樂濤先生、樂航乾先生及程欣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陳海萍女士、鮑穎女士及何慕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